

# 软件公司合作协议 教育投资软件合作合同书(通用5篇)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 软件公司合作协议篇一

甲方：

身份证号：

电话：

乙方：

身份证号码：

电话：

丙方：

身份证号码：

电话：

风险提示：

合作的方式多种多样，如合作设立公司、合作开发软件、合作购销产品等等，不同合作方式涉及到不同的项目内容，相

应的协议条款可能大不相同。

本协议的条款设置建立在特定项目的基础上，仅供参考。

实践中，需要根据双方实际的合作方式、项目内容、权利义务等，修改或重新拟定条款。

### 第一条：合作宗旨

甲、乙、丙(以下简称共同投资人)三方共同投资合作经营辅导机构，希望通过共同合作，实现快捷经营，客户信任，稳定发展。

### 第二条：合作经营项目和范围

投资开办中小学辅导班，进行课外辅导，晚自习辅导，一对一教学，美术绘画兴趣班，晚托班等科目。

组织学生进行学习兴趣以及良好的生活习惯的培养及学习成绩的提高。

### 第三条：合作期限

合作期限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合同期满后，如各共同投资人对合同没有进行否决要求，则合同按照相同要求进行优先续约。

如共同投资人无意愿继续续约，则由所有投资人共同商议并决策。

### 第四条：出资额、方式、期限

风险提示：

应明确约定合作方式，尤其涉及到资金、技术、劳务等不同投入方式的。

同时，应明确各自的权益份额，否则很容易在项目实际经营过程中就责任承担、盈亏分担等产生纠纷。

1、共同投资人甲\_\_\_\_\_以现金方式出资，计人民币\_\_\_\_\_元，占\_\_\_\_\_%。

共同投资人乙\_\_\_\_\_以现金方式出资，计人民币\_\_\_\_\_元，占\_\_\_\_\_%。

共同投资人丙\_\_\_\_\_以现金方式出资，计人民币\_\_\_\_\_元，占\_\_\_\_\_%。

2、各共同投资人的出资，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前集资完毕以保证合作投资项目的正常运作与经营。

3、共同投资人共出资共计人民币\_\_\_\_\_元。

合作期间共同投资人的出资为共有财产，共同投资人按其出资比例共有，不得随意请求分割。

本合同终止后，各共同投资人的出资仍为个人所有，至时依据经营状况按照投资比例予以返还。

如续约或合同经过所有共同投资人商议继续执行的，共有资产不予以分割。

## 第五条：事务执行

1、共同投资人委托\_\_\_\_方代表全体共同投资人执行共同投资的日常事务，包括但不限于：

(1) 在股份公司发起设立阶段，行使及履行作为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

(2) 在股份公司成立后，行使其作为股份公司股东的权利、履行相应义务。

(3) 收集共同投资所产生的孳息，并按照本协议有关规定处置。

2、其他投资人有权检查日常事务的执行情况，\_\_\_方有义务向其他投资人报告共同投资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3、\_\_\_方执行共同投资事务所产生的收益归全体共同投资人，所产生的亏损或者民事责任，由共同投资人承担。

4、\_\_\_方在执行事务时如因其过失或不遵守本协议而造成其他共同投资人损失时，应承担赔偿责任。

5、共同投资人可以对对方执行共同投资事务提出异议。

提出异议时，应暂停该项事务的执行。

如果发生争议，由全体共同投资人共同决定。

6、共同投资的下列事务必须经全体共同投资人同意：

(1) 转让共同投资于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2) 以上述股份对外出质。

(3) 更换事务执行人。

第六条：经营方式，盈余分配与债务承担

1、盈余分配，以资金投入比例为依据，按比例分配。

合作投资实业所产生的收益归全体共同投资人所有。

经商议给予参与经营的投资人\_\_\_\_\_的比例分红。

收益结算：收益结算以为单位，到了结算期限将整理好所有数据，总体利润除去经营者所得报酬外再按投资比例予以分红。

2、债务承担：合作债务先由共有财产偿还，共有财产不足清偿时，以各共有投资人的资金投入比例为据，按比例承担。

3、如出现亏损时，也按照投资比例承担风险。

所产生的亏损或者民事责任，由共有投资人承担(经过计算存在亏损，除去经营者需承担的风险资金外，余下部分按投资比例分担风险。

)

第七条：共有投资人增加或退出以及股份的转让

1、共有投资人增加：

(1) 承认本合同。

(2) 需经全体现有共有投资人同意。

(3) 执行合同规定的权利义务

2、共有投资人退出：

(1) 需有正当理由方可退出。

(2) 不得在合作不利时退出。

(3)退出需提前\_\_\_\_\_个月告知其他共有投资人并经全体共有投资人同意。

(4)退出后以退出时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不论何种方式出资，均以金钱结算。

(5)未经共有投资人同意而自行退出给合作造成损失的，应进行赔偿。

3、股份的转让：在与众投资人商议情况下，允许共有投资人转让自己的出资，转让时共有投资人有优先受让权，如转让共同投资人以外的第三人，第三人按共同投资人增加对待，否则以共同投资人退出对待转让人。

第八条：合作投资负责人及其他共同投资人的权利

风险提示：

应明确约定合作各方的权利义务，以免在项目实际经营中出现扯皮的情形。

再次温馨提示：因合作方式、项目内容不一致，各方的权利义务条款也不一致，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拟定。

1、\_\_\_\_\_为共同投资人法人。

法人的权限有：

(1)对外开展业务，订立合同。

(2)对合作事业进行日常管理。

(3)出售投资人的产品和经营项目，购进常用货物及用品。

(4)支付合作债务。

## 2、其他资产人的权利：

- (1) 参与合作事业的管理。
- (2) 听取共同投资人开展业务情况的报告。
- (3) 检查合作投资项目的财务及经营情况。
- (4) 共同决定合作投资的重大事项。

## 第九条：禁止行为

1、未经全体共同投资人同意，禁止任何共同投资人私自以合作名义进行业务活动。

如其业务获得利益应归合作投资人共有，造成损失按实际损失赔偿。

2、禁止共同投资人经营与合作竞争的业务范围。

3、法律禁止的，危机到合作投资事业的行为和活动

4、如共同投资人违反上述各条款，应按合作投资的实际损失赔偿。

经劝阻无效者，可由全体共同投资人决定进行除名。

## 第十条：合作的终止及终止后的事项

1、合作投资事业因以下事由之一须终止：

- (1) 本投资协议书合同期满。
- (2) 全体共同投资人同意终止合作关系。

(3) 合作事业已完成或不能完成。

(4) 合作事业违反法律被撤销。

(5) 法院根据有关当事人请求判决解散或解除此投资协议书效力的。

## 2、合作终止后的事项：

(1) 由全体共同投资人协商并推举清算人，须邀请中间人(或公证员)参与清算。

(2) 清算后如有盈余，则按收取债权、清偿债务、返还出资、按比例分配剩余财产的顺序进行，固定资产和不可分割财产/物，可按市场行情折价卖给其他共同投资人或第三方组织，其价值款项参与分配。

(3) 清算后如有亏损，不论共同投资人出资多少，先以合作的共有财产偿还，共有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由共同投资人按出资比例承担。

## 第十一条：纠纷的解决

共同投资人之间如发生纠纷，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共同协商，本着有利于合作事业发展的原则予以解决。

如协商不成，可以申请地方人民法院进行裁决。

## 第十二条：其他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开始生效。

2、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应由共同投资人集体讨论补充或修改。



补充和修改的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共同投资人各执\_\_\_\_\_份。

如有遗失或损坏，须向所有共同投资人申请并在场进行补充签署，个人增补合同视为无效合同。

甲方：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丙方：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软件公司合作协议篇二

范本甲方： 地址： 乙方： 地址： 鉴于：

2、 政府同意甲方拥有的该地块进行

第二次扩容开发建设。并批准建设容积率大于2.5及免 交新增容积率的土地出让金。由于甲方为了其所拥有的土地进行二次开发建设的需要，与乙方合作，双方本着友好、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甲方出土地与乙方合作。

第二条，乙方出建设资金与甲方合作。

第三条，按政府批准的容积率建设的总面积双方各50%分成。

各方分成 的建筑面积如各自要出售，则因销售产生的全部税和政府费用各自承担。

第四条， 甲方承诺：

a□ 对名下的项目开发用地拥有完整、合法、有效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和开发权。项目用地已经取得合法、至今仍然有效的部分土地《\_\_\_\_市房地产权证》，编号为沪证地青 字第006738号。

第三者权利。因为

第三方对本次土地开发提出任何权利要求而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第五条， 乙方承诺□a□ 建设资金来源合法□b□ 建设资金出资进度满足建设施工的需要。如未能按时满足进度的需要，产生的损失 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甲乙双方同意本项目的开发、建设、运营全过程由乙方全权负责，甲方在申报政府批准文件过程中必须提供积极配合。

第七条、关于用工：项目公司全部员工由乙方招聘。项目结束后由乙方负责解散。

第八条、违约责任：本协议书一经生效，各方必须自觉履行，任何一方未按协议书的规定全面履行义务，应当依照法律和本协议书的规定承担责任。

第九条、协议书的变更或解除：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本协议书。经协商变更或解除本协议书的，双方应另签订变更或解除协议书。

第十条、保密条款： 本协议各方应对本次合作的商业资料保密，但法律或行政法规要求或有关监管机构要求 其承担披露义务的除外。

第十一条、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本协议各方所不能控制且不可预见，或者虽可以预见，但不可避免的妨碍任何一方全部或部分履行本协议的一切事件。此种事件只包括地震、塌方、陷落、洪水、台风等自然灾害以及火灾、爆炸、事故、战争、暴动、起义、兵变、社会动乱或动荡、破坏活动或任何其他类似的或不同的偶发事件。甲方和乙方确认，法律、政策因素构成不可抗力。

2、发生不可抗力，以致于任何一方的协议义务因这种事件的发生而无法履行，此种协议义务在不可抗力持续期间应予终止，履行期间按上述终止时间自动延长，不承担违约责任。

3、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有关的对方，并提供不可抗力及其影响的适当的并经当地部门公证的证据。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还应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终止或减轻此种不可抗力造成的影响。

4、如遇不可抗力，各方应立即协商，寻求公平的解决方法，采取一切合理措施将不可抗力所带来的后果减至最低限度。

5、如果不可抗力发生或影响的时间超过三个月以上且妨碍任何一方履行本协议时，任何一方有权求终止本协议项下有关各方的义务。

第十二条、通知与送达：

1、与本协议有关各方之间的通知或其他通讯往来(以下简称通知)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包括送达、邮递、传真或电报方式)。

2、前款规定的各种通讯方式应当按照下列方式确定其送达时间：

第一个工作日视为送达；

c[]任何一方的通讯地址、或通讯号码或被通知人如果发生变化，应当在该变更发生后的\_\_\_日内通知对方，否则对方对于其原通讯方式的通知视为有效通知。

第十三条、争议解决：凡因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协商不能解决或一方不愿意通过协商解决时，任何一方可向项目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 软件公司合作协议篇三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承诺乙方为\_\_\_\_\_校园一卡通系统项目的唯一合作伙伴。

(2) 甲方负责与\_\_\_\_\_之间的协调工作。

(3) 甲方负责全部工程款的回收。

(4) 甲方对乙方的付款方式另行协商。

(5) 甲方一旦中标\_\_\_\_\_校园一卡通系统项目，甲方将坚决执行本合作协议并坚决执行后续所签订的`项目合同。

(6) 甲方有权利在项目中获得相应部分的回报。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承诺甲方为\_\_\_\_\_校园一卡通项目系统集成的唯一合作伙伴。

(2) 负责提供\_\_\_\_\_校园一卡通系统项目解决方案。

(3) 负责提供\_\_\_\_\_校园一卡通系统项目相关软件以及硬件设备。

(4) 负责系统的安装，调试，用户的操作人员培训。

(5) 负责\_\_\_\_\_校园一卡通系统项目中软硬件产品的售后服务及技术支持。

(6) 甲方一旦中标\_\_\_\_\_校园一卡通系统项目，乙方将坚决执行本合作协议并坚决执行后续所签订的项目合同。

(7) 乙方有权利在项目中获得相应部分的回报。

## 软件公司合作协议篇四

范本荒山合作开发合同范本甲方：\_\_\_\_市湾溪街道三组甲方代表：乙方：甲方长冲集体土地山陡沟深、土质较差、缺乏水源、无法搞农业，因此，与乙方共同合作，填埋及平整长冲土地及深沟，利于群众搞种植或养殖。经甲乙双方充分友好的协商，本着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如下合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合作内容：合作项目位于\_\_\_\_市湾溪街道三组长冲，项目名称长冲填埋场，具体位置以地形图所示。

第二条：合作方式

1、利润分配：甲方集体享有长冲填埋场项目收益的29%利润，拥有耕地的农户享有29%利润，乙方享有42%利润。

- 2、乙方承担项目合作开发的一切费用及相关手续。
- 3、本合作项目不发生土地权属的变更，土地权属依旧是岩头河村三组或农户所有。
- 4、修路涉及的土地补偿由乙方出资，若有纠纷，甲方协助解决。
- 5、修路中需填(大冲)集体田(原吴承租)，乙方给予甲方一次性补偿玖仟元整(9000.00元)人民币，填埋后所造成的泥石流危害及后果由乙方承担，使用期以吴所签时间为准。
- 6、合作时间：以乙方开始填埋至填完为止，限期两年半，如超期后，甲方可以解除合同，自己运作该项目，收益全归甲方。
- 7、填土质量不低于改良前的土质，填埋完后，表面土厚度不低于60厘米，如个别农户不需填土的，可以不填。
- 8、若因政府规划、征用、政策等造成合同无法履行时，合同自然终止，甲方不予补偿乙方任何损失。

第三条：合作管理及职责 甲乙双方共同派人员组成合作管理，负责该项目具体组织和实施，由甲乙双方按1:1的比例委派管理人员，工资由甲乙双方各自负责，任何一方管理人员有违纪行为，另一方在取得证据时，有权要求违纪方按1:5的比例进行赔偿。

## 软件公司合作协议篇五

合作开发合同指的是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共同出资、共同参与、共同研究开发完成同一研究开发项目，共同享受效益、共同承担风险的合同。下面是小编整理相关的文章给大家借鉴。什么是合作开发合同编辑合作

开发，是以合作各方共同参与为前提，《民法典》第三百三十五条指出合作开发合同的当事人应当按照约定进行投资，包括以技术进行投资；分工参与研究开发工作；协作配合研究工作，它也是以合作各方自觉完全地履行义务为保证的开发研究过程。对合作开发研究完成的发明创造，《民法典》规定除当事人事先有约定的以外，专利权属于合作开发的当事人共同共有，在一方转让其专利权时，他方有优先受让权。委托开发或者合作开发完成的技术秘密成果的使用权、转让权以及利益的分配办法，由当事人约定。合作开发合同的条件编辑从合作开发合同的概念可以概括出合作开发合同应符合的条件：

- 1、订立合作开发合同的应当是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平等主体。
- 2、订立合作开发合同的各方应共同出资，出资的多少应在合同中约定。
- 3、订立合作开发合同的各方应共同参与合作开发项目的研究开发活动。
- 4、合作开发合同的各方应共享收益和共担风险，其比例应在合同中约定。合作开发合同和技术联营合同都涉及一定的技术，但是二者是有区别的。合作开发合同是双方当事人就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和新材料及其系统的共同研究开发所订立的合同。就其合同涉及的技术一般是在订阅合同时双方都尚未掌握的，不是一项成熟或基本成熟、直接可以使用的技术。而技术联营合同则是一方当事人以技术为邮资，与另一方当事人签订的联合生产经营的合同。这里的技术一般是一方当事人已经掌握的，可以直接用于生产实践的专利技术或者非专利技术。合作开发合同双方当事人的权利与义务，是与开拓未知的技术领域、解决新的技术课题紧密联系的。所以合同中应对风险责任、技术成果的分享与使用作出明确的规定。而技术联营合同双方当事人的权利义务关系，则重点体现在共同投资、共同经营、共享利益、共担经营风险上。

在实践中，对于合同约定对一方当事人投入的非专利技术或专利技术进行合作开发的，应具体分析该技术的工业化程度及开发的含义，一般不应作为合作开发合同对待。合作开发合同与委托开发合同有以下区别：

1、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关系不同合作开发合同，当事人之间的权利义务是平行的，即当事人都承担类似的义务，又都有权请求和监督另一方履行相应的义务。委托开发合同，当事人之间的权利义务是相对的，这与一般的双务合同相同，即委托人的主要义务也就是研究开发人的主要权利；研究开发人的主要义务即委托人所享有的权利。

2、当事人进行研究开发工作的方式不同合作开发合同的当事人共同参加研究开发工作，具体表现为，合作各方可以共同进行全部的研究开发工作，也可以按合同的约定进行分工，分别承担不同阶段或不同部分的研究开发工作。委托开发合同，则是一方进行物质投资和经费投入，另一方从事研究开发。与此相联系，二者的合同主体也不同。合作开发合同，当事人各方大多为专门从事研究开发工作的科研单位，而委托开发合同，则一般是科研单位与企业之间的合作。

3、合同当事人签约目的不同合作开发合同，当事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是共同的，各方的目的是一致的，通过研究开发取得的成果是共有的，可以是共同共有，也可以是按份共有。委托开发合同，委托人提供投资供另一方研究开发，其目的是为获得研究开发成果，用于其生产领域，获取经济效益；研究开发人从事研究开发工作的目的是为了获取报酬。委托开发合同的成果所有权依合同的约定在当事人之间进行不同程度的分享。

4、合同当事人分担风险的原则不同合作开发合同，研究开发过程中出现的风险通常由各方当事人共同承担；委托开发合同，其开发风险则一般由委托人承担，也可依合同约定由双方分担。合作开发合同的范本编辑甲方： 法定代表人： 乙方：



法定代表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名称：（注：本参考格式适用于新技术、新产品、新材料、新工艺及其系统的研究开发活动。）

二、本技术开发项目在国内外的现状，水平及发展趋势：技术合同

三、本研究开发成果应达到的技术经济指标：

四、投资总额：其中甲方投资 乙方投资 在总投资额中：甲方占%；乙方占%。（注：所谓投资，不仅包括以货币、设备、场地进行的物质投资，还可以包括以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进行的技术投资，采取货币以外的形式进行投资的，应当折算成相应的金额，明确当事人在投资中所占的比例。）

五、双方的具体分工：

1. 甲方负责：

2. 乙方负责：（注：当事人各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以自己的技术力量参加研究开发工作，共同制定研究开发计划，共同解决研究开发中发生问题，或按照分工分别承担设计、工艺、试验、试制等不同阶段或者不同部分的研究开发工作，并与其他当事人协作配合，直至完成研究开发项目。任何一方当事人，对合同约定或全体当事人决定必须履行的义务，都必须认真履行。）

六、双方的违约责任：

2. 任何一方不按照合同约定的分工参与研究开发工作或不按照合同约定与其他各方完成配合任务的，违约方应向另一方支付数额为项目投资总额%的违约金。

七、成果归属与分享： 在履行本合同中完成的研究开发成果的专利权归双方共有：注1：当事人各方可以根据具体情况约定权利和义务：

1. 一方转让其共有专利权的，另一方或者其他各方可以优先受让其共有的专利申请权：

2. 合作开发各方中一方声明放弃其共有的专利申请权的，可由另一方单独申请，或者由其他各方共同申请。

3. 发明创造被授予专利权以后，放弃专利申请权的一方可以取得该项专利的普通实施许可，该许可不得撤销。

4. 一方不同意申请专利的，另一方或者其他各方不得申请专利。注2：合同开发所完成的非专利技术成果的使用权、转让权以及利益分配办法，由当事人在合同中约定。合同没有约定的，视当事人均有使用或转让的权利。除另有约定外，一方当事人使用和转让该成果所获得的收益，另一方或其余各方无权请求分享。注3：在实践中，合作开发合同当事人以合同约定成果分享的情况主要有以下几种：

(1) 约定研究开发成果的专利申请权不为各方共同，而归一方当事人所有。但享有专利申请权的一方当事人可按约定将由此取得的经济利益向其它当事人作适当补偿。

(2) 约定向合同外第三人转让研究开发成果时，应经合作开发各方当事人协商一致，由此所取得的经济利益由各方分享。

(3) 在特殊情况下，当事人各方还可以在合同中约定对技术成果权的分享份额以及各自享有的专利申请权。如对在技术开发的各主要阶段(实验室开发阶段、生产工艺开发阶段)产生的研究开发成果(或阶段性成果)约定各自独立享有的权利。

(4) 约定由当事人一方享有对合作开发成果的独占使用权或转

让权，但取得这一权利的当事人应向其它各方当事人支付约定的价金。

八、合作开发合同的风险承担原则在履行本合作开发合同的过程中，因出现无法克服的技术困难，导致研究开发失败或部分失败的，其风险责任由当事人按如下比例合理分担：甲方负担%；乙方负担%。

九、合同争议的解决办法：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1种方式解决：

1.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